

南沙区二届人大
六次会议文件（6）

广州市南沙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计划草案报告

——2016 年 3 月在广州市南沙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上

广州市南沙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张家茂

各位代表：

我受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南沙区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我区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16 年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5 年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5 年，全区各级、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着“构建三中心一体系，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抢占科技创新制高点”的发展目标，按照经区人大二届五次会议通过的 2015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 201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工作部署，以自贸试验区建设为根本，统筹推进新区开发建设，形成了“双区”蓬勃发展

的良好态势,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指标年度预期目标,“十二五”规划主要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一) 经济持续快速增长,结构调整初见成效

2015年,在自贸试验区效应带动下,南沙经济发展保持良好势头,全年实现GDP1133.07亿元,同比增长13.3%,增速连续八个季度居全市第一,“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18.3%,较浦东新区和滨海新区“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速分别高出8.5和4.6个百分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20.55亿元,同比增长54%，“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38.4%;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25亿元,同比增长13.3%，“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23%;以上指标“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速均位列全市首位。进出口总额246.4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526亿元),同比增长17.2%，“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19.6%。

三次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从2014年的21.3%提高至24.5%,比2010年提高了8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对GDP增长的贡献率从2014年的17.1%提升至35%,比2010年提高了19.2个百分点。

(二) 以自贸试验区建设为契机深入推动改革开放和体制机制创新,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不断完善

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改革创新引领作用,围绕促进投资贸易便利化,积极对接国际投资贸易通行规则,着力营造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在改革开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

节取得实质性进展，形成了一批可复制推广的新经验。

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对外资和内资项目均实施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对负面清单以外的项目（企业）统一实施备案管理，投资项目备案实现网上全程办理。2015年已完成229家外资企业投资备案，涉及注册资本205亿元；已办理106个内资投资项目备案，涉及投资总额313.7亿元。

商事登记制度改革进一步深化。建立了企业登记“一口受理”政务系统和并联审批机制，实现“十一证三章”联办。

“一照一码”改革在全国率先拓展至工商、质监、国税、地税、海关、社保、统计、商务8个部门。开展企业集群注册，放宽“一址多照”和“一照多址”限制，将企业设立登记代办服务延伸至银行网点。在全省发出首张地税电子税务登记证，国地税67项业务实现“一窗化”办理。市场准入前置审批事项由18项进一步压减为12项。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稳步推进。取消行政审批事项67项、备案43项，决定转移、调整行政审批事项15项、备案7项，行政审批事项删减率达37.6%。正制定权责清单，优化调整各类审批流程，探索实行行政许可权相对集中。

事中事后监管不断强化。组建了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市场主体实施监管。建立商事登记认领通报机制，在全市率先实现通过商事登记管理信息平台对新设立、变更的商事主体进行认领监管。率先启动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和社会信用平台

建设，建立涵盖市场准入、经营行为、市场退出的企业信用监管指标体系，对已登记的 4 万多户商事主体实施分类监管。

法治化建设不断加强。成立全国首家自贸试验区法院，对自贸试验区案件实施统一审理。完善国际仲裁和商事调解机制，组建了广州国际航运仲裁院、自贸试验区法律服务中心、广州国际金融仲裁院自贸试验区分院及广州知识产权仲裁院自贸试验区分院，法律服务国际化水平明显提升。

大通关体系不断完善。实施了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海关快速验放、“互联网+易通关”、检验检疫“智检口岸”、跨境电商商品质量溯源等一批标志性改革，海关查验作业时间由原来的平均 2 小时减少为不到 10 分钟，货物转驳时间缩短为 3-5 小时，通关便利化水平显著提升。

政策环境不断优化。落实国务院国家新区、自贸试验区部际联席会议赋予的扩大开放、金融创新、航运发展等政策取得阶段性成果。推动国家部委出台了一批支持自贸试验区建设的配套政策；省赋予南沙 60 项省级管理事项和出台支持南沙 64 条政策；市下放 58 项管理权限；区层面出台了系列配套政策，初步形成了国家新区和自贸试验区政策效应。

（三）国际航运中心、物流中心、贸易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取得新进展

围绕打造广州“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加快集聚航运要素，提升贸易功能；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战略，与

“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进一步加强。

港口功能进一步提升。全年新开辟 15 条国际班轮航线、10 个“无水港”业务点和 5 条“穿梭巴士”支线，国内外班轮航线已达 88 条，其中外贸航线 62 条。全年实现货物吞吐量 2.82 亿吨，同比增长 11.7%；集装箱吞吐量 1177.37 万标箱，同比增长 6.3%。

航运服务业加快集聚。新增航运物流企业 1066 家，是自贸试验区获批前南沙航运企业总数的 3 倍。积极推进汽车平行进口，已选定 13 家企业申请成为第一批汽车平行进口试点企业，举办了广州首个平行进口汽车展。中东塑料粒国际中转业务和德国海瑞克全球维修业务顺利开展，大型船舶改造维修实现出口额 15 亿美元。

航运金融发展迅速。广州航运交易有限公司已完成船舶交易 575 艘，交易额 19.58 亿元，“珠江航运运价指数”已完成系统开发。已组建南沙航运产业基金和中邮消费金融公司。

国际贸易功能不断提升。大宗商品交易贸易中心方面，启动了南沙塑料粒交易中心建设，吸引了博禄、沙比克、巴斯夫等国际塑料生产企业和销售企业的业务进驻。国际物流配送中心方面，山姆冷链、多个国际知名红酒商、江南果蔬等已在南沙开展集散业务；日本大创、美国惠而浦、德国欧司朗等跨国公司和香港李氏大药房已在南沙保税港区建立了采购配送中心。

进口保税业务快速发展。已有 709 家跨境电商企业在南沙口岸监管部门完成备案，全年实现交易额 13.84 亿元。已有 9 家企业试点旅游购物商品出口，实现出口额 78 亿美元，同比增长 77.9%。

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取得新成效。开展全球路演招商，成功举办国际航运圆桌会议、港口城市发展合作高端论坛，与汉堡港等德国重要港口城市结成枢纽辐射合作关系，与韩国仁川港公社、马来西亚中国总商会、印度尼西亚工商总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经贸往来进一步加强。

（四）大力实施“双轮驱动”，高端要素快速集聚

突出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双轮”驱动，推动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协调发展，积极打造以生产性服务业为主导的现代产业体系。

先进制造业规模不断壮大。汽车制造业全年产值突破 800 亿元，广汽丰田三厂项目已启动建设；全年船舶制造业产值同比增幅达 25.6%。珠江啤酒整体搬迁项目已竣工投产，法国欧莱雅生产及研发基地已正式落户我区。

现代服务业企业快速集聚。在航运物流、创新金融、融资租赁、跨境电商、总部经济等新领域新业态迅速集聚起一大批具有代表性的企业。引进包括中交建、中铁建、中化等 50 家各类总部型企业、108 家融资租赁企业、654 家金融和

类金融机构、533家跨境电商企业，有力提升了产业结构。

（五）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建设初见成效，区域交通枢纽设施建设不断推进

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和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顺利推进，14项市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129.6%，123项区重点建设项目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92.95%。

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建设按计划推进。已完成土规修编，实现南沙自贸试验区建设用地规模全覆盖；印发实施了《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各区块（南沙枢纽区块除外）2015年建设计划》，明确了自贸试验区7个区块功能定位和重点发展产业。**明珠湾起步区**建设全面铺开，已形成146万平方米在建规模，灵山岛尖配套道路工程93%路段已启动建设；明珠湾开发展览中心基本完工，导入了中交城投总部、中铁隧道总部、中化华南总部、省交通集团等一批重点项目，落户及意向落户投资项目达39个，涉及意向投资额已超过1000亿元。**蕉门河中心区**已形成610万平方米在建面积，万达广场已对外营业，保利区域总部、香江区域总部、银耀区域总部等总部经济集聚区项目加快推进，南沙中心医院二期、南沙儿童公园已完工，“双桥”、“五馆”等一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正有序推进。**海港区块**已启动航运服务集聚区和商务配套功能区规划建设。**南沙湾区块**高端商务及配套设施初具规模，总投资150亿元的邮轮码头综合体

项目已完成土地出让并动工。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庆盛枢纽区块、南沙枢纽区块正在加快建设。

交通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港口方面，南沙港区三期主体工程已完工，四期工程即将开工建设，国际邮轮母港、深水航道拓宽工程、江海联运码头等一批港口建设项目顺利推进。**轨道交通方面**，地铁4号线庆盛站已完工、南延段土建工程已完成73%；南沙港铁路南沙先行段开工建设。**高快速路方面**，虎门二桥主塔基础施工全面完成，黄榄干线顺德至S111段已通车，深中通道已明确线位并启动前期工作。**市政道路方面**，凤凰一桥等12个骨干道路和跨江桥梁项目已完成，初步形成城市组团之间和组团内部的便捷交通联系。

（六）创新金融集聚发展，现代金融服务区建设快速推进

围绕打造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加快推进金融领域开放创新，积极推进南沙现代金融服务区建设，推动创新金融呈现快速发展势头。

金融要素快速集聚。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及平安银行已在南沙设立自贸试验区分行。国内首家专门服务大宗商品交易相关金融业务的广州商品清算中心已落户我区。已明确在南沙设立以碳排放为首个品种的创新型期货交易所。

跨境人民币业务试点工作取得新进展。已办理22笔人民币跨境贷款业务备案，涉及金额56亿元。设立中国银行的南沙全球金融服务基地、浦发银行离岸业务创新中心、工商

银行跨境电商创新支付平台等多个特色金融服务平台，推出境外融资、跨境放款、企业货物贸易项下全自动结汇等金融产品业务。

融资租赁产业快速发展。已落实融资租赁企业退税政策，全年落户 108 家融资租赁企业，注册资金约 360 亿元，新增合同金额 236 亿元，企业数量和业务规模占全市比重超过一半。广州唯一的金融租赁公司珠江金融租赁开业半年合同金额近 80 亿元。渤海租赁首架以 SPV 方式引进的飞机已交付使用，实现广州飞机租赁零的突破。已完成广东自贸试验区第一笔飞机租赁资产包跨境交易。

（七）科技创新工作稳步推进，区域科技创新体系逐步建立

不断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加大财政科技投入，提升产业创新水平，为经济持续发展提供强大后劲。

科技金融结合取得新突破。2015 年区本级财政科技支出 5.29 亿元，同比增长 68.3%；建立科技信贷风险补偿金机制，安排 3000 万元资金支持银行机构建立科技支行等科技信贷专营机构；中国银行南沙科技园区支行正式挂牌，重点向中小型科技企业提供全方位、低门槛的信贷服务；引导和支持区内科技型企业进入新三板挂牌融资，今年已有近 20 家企业启动新三板挂牌程序；设立广州市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南沙分中心，为科技企业提供全方位的科技金融服务。

重点科研平台建设取得新成效。广州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中心正式落户南沙，结合自贸试验区在跨境商品溯源、平行汽车进口、海关快速验放等方面开展物联网技术应用研究；香港科大霍英东研究院启动粤港澳（国际）青年创新工场，重点吸引港澳及内地青年学生等年轻创业群体在南沙集聚创新创业、开展科技成果孵化。

科技对产业的支撑作用不断加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76 家。全年全区实现高新技术产品产值 1364.21 亿元，占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产值的 47.6%，科技对产业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增强。

（八）与港澳合作继续深化，三地合作形成新格局

不断深化与港澳合作，推动与港澳在金融、法律、人才等重点领域的深入合作。

金融合作持续深入。首家港资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广州赛富兆星股权投资基金项目已入驻南沙自贸试验区；CEPA 协议下第一家粤港合资的广州广证恒生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已在南沙注册；首个进驻南沙自贸试验区的港资银行--创兴银行南沙自贸试验区支行已开业。

法律服务不断完善。会同省市律协成功举办了“粤港澳律师发展研讨会”，由粤港澳三地律师协会、省律协与中国法律服务（香港）公司分别签订了合作协议，加强面向自贸试验区的法律服务合作；广州首家粤港合伙联营律师事务所国信信扬麦家荣（南沙）联营律师事务所于 2015 年 6 月正式成立。

创新粤港澳及国际技能人才培养合作。试点开展人才培养评价“一试三证”（考生通过一次鉴定考核即获国家职业资格证书、香港澳门官方资格证书和国际权威认证资格证书）取得突破性进展，引进港澳、美国、英国 3 个职业资格认证体系，已培养 127 名国际认证的高技能人才。

（九）生态文明建设扎实推进，城市承载能力不断提高
按照“干净、整洁、平安、有序”要求，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全面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着力提升城市品质。

生态环境建设不断推进。2015 年万元 GDP 能耗同比下降 4.83%， “十二五”期间累计下降 25.2%，排名全市首位；开展大气环境综合整治，2015 年我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 86%，PM2.5 年平均浓度比 2014 年下降 17.5%，达到国家二级标准，位居全市前列；地表水水质全部达到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在京珠高速路、南沙港快速路、莞佛高速路沿线共建成 25 公里的生态景观林带；新建成占地 200 亩滨海绿道湿地公园；全长 42.5 公里的自贸试验区生态景观廊道建设效果初显，蕉门河环境整治和景观提升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果；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创建工作已全部完成，等待国家正式验收。

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成功创建 1 个广东省卫生镇，1 个广州市卫生镇，14 个广东省卫生村，8 个广州市卫生村。在全区范围开展城市管理“大检查、大整治、大完

善、大提升”工作，中心城区容貌得到较大改观，对 15 套工地视频监控设施适时调整，对中心城区 25 公里工地围墙进行特色整改装饰，立案查处工地和泥头车违法行为 54 宗，拆除违法建设 4.65 万平方米，教育制止“六乱”行为 4.8 万宗；加强日常巡查，查处交通违法行为 2.6 万宗，南沙交通秩序得到极大改善。

（十）扎实办好民生十件实事，民生福祉水平进一步提高从人民群众最迫切、最关心、最现实的切身利益着手，深入实施促进人民群众同步共享开发建设成果三年行动计划，2015 年民生事业支出达 102.11 亿元，占区财政预算支出达 88.21%，较上年提高 8 个百分点。十件民生实事已圆满完成。

2015 年南沙十件民生实事完成情况表

序号	项目	落实情况
1	深化“强教工程”	完成南沙一中高中部扩建及华师附属小学、幼儿园、时代南沙小学、黄阁镇中心幼儿园 5 所学校的建设，新增学位 3000 个以上。面向全国公开选调或引进 55 名优秀教师。在全区每所中小学建设了一间双向视频录播室。完成全区 50% 中小学校光环境改造工程。开展“足球进校园、进课堂”活动，举办 2015 年南沙区中小校园足球比赛，组织比赛 172 场。
2	深化“优医工程”	南沙中心医院二期工程已完工并通过验收，新增医疗病床 400 张；二期后续工程建设已完成工程总进度约 30%。加快了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建设和区内医院升级改造工程建设。基本公共服务大项达 13 项，小项达 43 项，人均经费达 60 元。在 123 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家庭医生签约式服务，全区基层医疗机构签约率达到 96.09%，重点人群签约人数为 43292 人，签约率为 40.97%，建档率 82.04%，健康档案使用率 79%。

序号	项目	落实情况
3	加强食品药品安全	食品生产企业、超市、农贸市场监督抽检覆盖率为 100%；食品生产企业、重点超市、学校食堂抽检合格率分别为 98.1%、98.4%、98.2%。督促企业开展电子监管数据上传与 GSP2013 版认证工作。电子监管目标完成率达到 100%。
4	全面实现农村主要道路硬底化和亮化工程	年初计划完成 340 公里共 420 个项目已基本完工；2015 年 8 月份新增 250 个项目（约 94.26 公里），已完成施工图设计。完成了 9130 盏农村路灯建设。
5	全面实现机耕路硬底化	全面摸排机耕路硬底化的数量，分两年开展建设工作。目前，已完成第一阶段 60 公里道路建设，正在实施第二阶段 300 公里道路建设，第三阶段 270 公里道路已进场施工。
6	进一步加强水环境治理力度	已完成 26 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及 7 个村（居）的农村污水设施的建设和改造。对金洲涌进行了重点整治，金洲涌南岸、北岸已完工，主要养猪场排污口已封堵。30 条河涌疏通整治已完工，全区重点区域主要河涌的水质稳定达到 IV 类以上。
7	推进农村民用用电增容改造工程	全年投资 6112 万元，完成 48 个农村民用用电增容改造项目建设。
8	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印发实施了《广州市南沙区困难群众、优抚对象及退役士兵临时困难补助实施办法》，将本区户籍困难群体每年医疗救助上限从 8 千元提高到 4 万元，将危破房改造救助上限从 4 万元提高到 5 万元。26 项社保业务权限开放至全区 145 个村（居）办理，建立了三级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体系。将本区户籍劳动者就业岗位补贴由每月 80 元提高至每月 200 元，全年提供就业岗位 2.5 万个，培训劳动力 11473 人次，完成创建充分就业社区（村）135 个。完成 801 户有需求的残疾人居家无障碍改造工作，南沙残疾人康复中心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工作。完成拥有 400 张床位的区养老院基本建设。
9	全面提升群众文化体育生活	110 个综合文化室改造提升工作已全部完成，有效提升了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的服务能力。设置了 45 套数字图书借阅机，初步构建起了覆盖全区的数字化移动阅读服务网络。通过设立专项资金、规范团体活动管理，培育扶持了 20 个基层文艺团体。全年开展各类群众文化活动 51 场次（其中开展全区性大型活动 18 场次）。完成 4 个“一站两点”和 3 个小型足球场的建设。落实了南沙体育馆等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对外开放；实现了各村（居）健身路径建设全覆盖。
10	实现村村通网络	全区行政村新增 487 个无线网络（WIFI）热点，实现了无线网络（WIFI）行政村（公共服务区域）全覆盖。

总的来看，2015 年我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较快发展态势，实现了“十二五”的顺利收官。但我区的经济社会发展也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经济规模还需进一步扩大；高端高

质高新的现代产业体系仍有待进一步完善；国家战略功能及珠三角交通枢纽地位还需进一步打造；高端人才引进工作力度仍有待进一步加强；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快；人民群众同步共享开发建设成果的推进速度和质量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2016年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安排意见

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创新驱动、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面向全球扩大开放，以自贸试验区引领国家新区发展，在建立高标准国际投资贸易规则体系上实现新突破，在打造透明高效规范的服务型政府上推出新举措，在推动粤港澳深度合作上取得新成效，在参与“一带一路”建设上谋求新进展，在集聚高端产业上形成新局面。统筹推进重大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高标准推进现代城市建设，加快建设“三中心一体系”和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功能区，国际航运枢纽和国际创新枢纽主要承载区，继续保持经济快速增长势头，促进人民群众同步共享开发建设成果。在不断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的过程中，奋力开创国家新区和自贸试验区建设新格局。

建议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主要预期目标如下：

-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3.5%，
-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8%，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3%，
-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0%，

商品销售总额增长 50%，
集装箱吞吐量增长 8%，
进出口总额增长 5%，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增长 5%，
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率完成市下达目标，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2.5%，
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为 70%以上，
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8‰以内。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推动自贸试验区制度创新，积极打造全国改革开放先行地

把制度创新作为自贸试验区的核心，加快建立与国际投资贸易规则相衔接的基本制度框架，促进投资贸易便利化，深入推动改革开放。

着力推进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改革创新实现新突破。建立涵盖海关、检验检疫、外汇、海事、边检等管理部门的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加强“单一窗口”应用推广，全面推进加工贸易、支付结算、进出口许可、企业资质、国际会展、物流监控、物流商务等“单一窗口”扩展项目的建设。

积极探索建立与国际接轨的投资贸易规则。完善对外商投资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全面实施面向国际和港澳的扩大开放措施，把外资、合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设立等行政审批改为备案管理，把项目核准和企业合同

章程由审批改为备案制。通过业务创新推动政策创新和制度创新，着力在投资准入、贸易、金融、事中事后监管、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积极探索面向全球、与国际对接的高水平制度规则，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创新型制度框架。

建立高效便捷的大通关体系。成立南沙落实“三互”机制工作小组。继续完善海关快速验放机制和“互联网+易通关”创新模式，深入实施快速验放、集报分送、集中汇总缴纳关税、先入区后报关和选择性征税等制度。加快“智检口岸”平台的深度应用，将应用范围扩展至全部贸易方式和进出口货物，分步实现与境内外政府及检验检测认可机构对接，与国际贸易单一窗口进行信息交互。推动进出口商品质量全球溯源，打造“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年内逐步实现检验检疫业务全流程无纸化。

创新行政管理体制。编制实施政府权责清单。探索法定机构试点，设立明珠湾区开发建设管理局、产业园区开发建设管理局。成立行政审批局，实行相对集中许可权改革，推进审批管理标准化建设，在建立项目综合审批模式方面取得突破。推进自贸试验区综合执法体制改革，组建综合执法机构。开展“零收费”试点，探索建立新型廉洁行政模式。加快建设“网上政府”，实施“互联网+政务服务”工程，建立政务大数据平台，完善“五个一”公共服务模式，推进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

完善宽进严管的市场准入和监管制度。深入推进“证照分离”、“一口受理”、“一照一码”、全流程“电子税务局”等改

革试点。推进建立广东自贸试验区南沙新区片区市场监管和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建立与省市信用平台对接的自贸片区企业信用信息数据库及公示平台，实施企业年报公示、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制度，探索建立失信惩戒和约束联动机制。推进物联网服务中心建设，提升对企业各环节溯源监管和风险防控水平。

营造市场化国际化法治化营商环境。配合省出台并组织实施自贸试验区条例。依托广州国际航运仲裁院等专业机构，健全国际仲裁和商事调解机制。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法院作用，为全国司法改革提供法治样本。扩大粤港澳律师事务所合伙型联营试点，完善律师、公证、司法鉴定等法律服务体系。

强化政策创新。围绕业务创新和制度创新的重点工作，在金融、航运、口岸、通关、船舶登记、管理权限等方面，争取国家、省、市再出台一批支持南沙开发建设的政策。做好部际联席会议相关支持政策等已获批政策的落地实施，承接好省、市已下放的管理权限，推动已获批政策尽快发挥作用。围绕构建金融政策体系、投融资政策体系、科技创新政策体系、人才政策体系，在区的层面继续出台配套政策，不断完善政策体系。

（二）加快打造“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建设“一带一路”结合点和重要枢纽

依托港口核心资源和国家政策优势，不断提升航运、物流、贸易等功能，加强与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经贸往来，加快打造“三中心一体系”核心功能区及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重要枢纽。

抓紧实施航运中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全力落实《2015-2017年航运中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16年工作任务。争取广州南沙国际汽车物流产业园、宝钢集团华南钢铁物流综合服务基地年内开工建设；争取保利电商港（一期）项目、珠江船务大厦建设2016年基本完工。

加快建设国际大港。加快推进南沙港区四期、南沙港铁路、邮轮母港等一批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新开辟8条外贸集装箱班轮航线，3条“穿梭巴士”支线，新建3个“无水港”和办事处。建设疏港铁路和集装箱场站，开通香港机场--保税物流园海空快运通道，完善江海、公水、铁水、海空联运功能，进一步提升港口服务能级。依托广州航运交易有限公司，加快航运交易、服务、信息平台建设，打造广州航运交易指数。

强化国际供应链枢纽服务功能。探索开展出口采购集拼等业务创新，全力打造跨境电商试点园区，做大保税网购，实施直购进口和出口。加快建设一批现代化物流配送中心，吸引跨国公司在区内设立国际采购配送中心，新增3家出口集拼中心，重点落实UPS、日本大创、四洲国际等项目落地。扩大汽车平行进口业务规模，打造汽车后服务产业链，加快汽车综合服务园区建设，推进国机、广汽商贸等龙头企业落户。

强化国际贸易服务功能。加快建设钢铁、有色金属、粮食、塑料等交易中心，重点推进鞍钢、宝钢钢材物流中心、物流专业化码头建设，开展钢铁交易和动产质押业务；推动

粤储、江铜项目落户，力争全年交易额超 200 亿元；吸引中粮、嘉吉、中储、ABCD 等大型粮食企业开展粮食贸易，形成粮食贸易物流产业链。积极申报设立创新型期货交易所，探索发展离岸贸易、服务贸易、国际中转贸易、市场采购贸易等新型贸易业态，不断拓展服务外包、知识产权、投融资服务等服务贸易领域。深入开展全球检测维修服务业务，吸引世界知名企业的全球检测维修业务集聚，促进保税维修制造业转型升级。

加强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的合作。实施推进海上丝绸之路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组建航运产业发展基金，与国家和省“丝路基金”共同形成对相关项目的资金支持。与沿线国家、港口商会及国内外大型企业合作在南沙建设“引进来、走出去”平台。推进海上丝绸之路沿线港口城市联盟建设，探索建立联盟城市间的联络机制和会商机制，建设境外投资“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促进联盟城市双向投资。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在检验检疫标准、技术、互认等方面的密切合作，推进国际间多国互认制度。

加强与内陆腹地的区域合作。推进“珠江--西江”经济带区域合作，探索共建跨区域产业园区，联合打造江海联运国际物流通道，整合开发“珠江--西江”经济带江海自然生态资源，加快形成区域经济共同体。扩展与泛珠地区合作，积极推进南沙港与泛珠各码头形成互联，促进与泛珠地区实现区域通关互认、商检互认，以南沙港为纽带打造泛珠地区通达国际市场的出海大通道。在高端产业、科技创新、总部

经济、金融服务等方面加强与泛珠地区的区域合作，建成泛珠总部经济基地。

加强与周边地区协同合作。加强与广州市中心城区全方位互动协作，有效承接产业、人才、资源等核心要素，加快形成国家战略功能。加强与珠三角地区合作，以建立珠三角港口城市联盟为抓手展开战略合作，重点推进连接珠三角东西两翼的交通一体化建设，形成区域经济发展合力，打造在珠三角世界级城市群建设中的核心功能。

（三）加快推动高端产业集聚发展，打造高端高质高效现代产业新体系

坚持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双轮驱动”，着力优存量扩增量，加快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构建面向未来的现代产业体系。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跨境电商发展，加快合捷保税展示体验中心建设，吸引京东、聚美优品等大型跨境电商企业尽快在南沙落户；做大做强汽车进口业务，吸引丰田、克莱斯勒等大型汽车品牌商在南沙口岸开展进口业务，协调海嘉国际汽车物流园和近洋国际汽车综合产业园加快建设。鼓励区内现有重型装备制造业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扶持区内现有融资租赁企业在单船、单机的基础上扩大经营规模。

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加快建设新增产能 22 万辆整车的广汽丰田三期主体工程，推动一批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研发制造、汽车服务、交易物流项目落户，打造汽车出海大通道暨全球品牌汽车展贸中心。以中船集团龙穴造船基地、东方

重机等项目为龙头，加快建设千万吨级修造船及海洋工程装备基地、广东省重型装备成套供应和高铁“走出去”基地建设，发展节能环保装备等高端装备和大型工程装备制造。积极对接工业 4.0 和中国制造 2025 战略新趋势，促进制造业向产业链价值链创新链高端发展，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

培育战略性新产业新业态。深入实施市的加快新业态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强化科技驱动、信息化带动以及发展模式创新，打造一批国内领先、国际一流的产业集群。加快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推动省电子集团等项目尽快开工，促进检测认证服务平台落户。加快通航机场和航空产业园规划建设，培育壮大保税贸易、融资租赁等新业态。发展跨境电商和移动互联网等新业态，建设跨境进口电商综合服务平台。

搭建面向全球的大招商网络平台。增强专业化招商力量，依托海外中资机构、省驻外经贸代表处及境外商协会资源搭建三级全球招商体系。围绕自贸试验区产业定位开展靶向招商，继续开展全球招商路演，争取落户一批总部型项目和在全国、全球排前列的产业或项目。运用城市营销理念开展整体区域营销。积极争取省将航运物流、高端制造、金融商务、科技创新、旅游健康等产业重点项目向南沙倾斜。

（四）高标准推进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建设，积极打造区域综合交通枢纽

以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建设为抓手，发挥各区块建设撬动作用，辐射带动城市功能组团发展；统筹推进轨道交通、高快速路网和市政道路建设，积极打造区域综合交通枢纽。

推进自贸试验区各区块建设。全力落实各区块三年开发建设策划方案，编制实施 2016 年建设计划，加快形成新区城市格局。**明珠湾起步区**要加大灵山岛尖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推进灵山安置区以及街坊中心、学校、变电站、污水处理厂、居民运动场馆等公共配套设施建设，继续推动中铁隧道总部、省交通集团国际金融中心、粤财集团金融总部等一批以金融服务业为主的总部经济项目尽快落地，力促灵山岛尖金融商务发展试验区初显城市格局；启动体育馆 30 万平方米区域开发建设；抓紧开展横沥岛尖区域的征地拆迁和土地收储工作并启动建设。**蕉门河城市中心区**要加快推进总部经济集聚区、外商投资综合服务区、市民广场等 56 个重点项目建设，推动中心城区城市功能和形态进一步完善。**南沙湾区块**要加快基础设施建设及产业导入，推进邮轮母港综合体等项目建设，着力建设国际一流的高端商务旅游城市综合体和水上国际门户。**海港区块**要加快用地用海报批，推进保税港区、物流园区、港航商贸集聚区以及航道疏浚和挖入式港池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继续推进**万顷沙保税港加工制造业区块、庆盛枢纽区块和南沙枢纽区块**的土地一级开发及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并针对专业运营商、平台商和龙头企业三类主体重点展开“靶向”招商。

建设区域综合交通枢纽。以加快南沙区域“海陆空”大交通体系和区内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继续推进虎门二桥、广中江高速和黄榄快速干线建设，着力推动深中通道和南沙港铁路建设，协调推进南沙商务机场前期工作，加快形成南

沙连接周边地区的快速交通体系。着力推进地铁四号线南延线施工，协调确定 18 号线和 15 号线方案并实质性开展前期工作，加快形成南沙连接广州城区的快速交通体系。加快推进区内 30 个骨干道路和跨江桥梁项目建设，力争凤凰三桥、沙仔二桥、万新大道（9-11 涌）、沙尾路等项目在 2016 年完工。继续推进麒麟中学（养老院段）、广丰路（金洲村段）、滨水大道东（东湾村段）、凤凰大道（进港大道至莲溪大道段）等 4 条未拉通路段的建设，逐步完善交通网络，初步形成“畅达、高效、优质”的综合交通体系。

（五）深化金融领域开放创新，着力构建现代金融服务体系

深化金融服务领域开放创新，促进产业和资本的融合，形成有效服务实体经济的金融体系。

提高金融创新力度。争取出台“广东金改 30 条”的各项具体实施细则方案，力争在人民币国际化、外汇管理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有所突破。强化中国银行南沙全球金融服务基地等创新型金融平台功能，争取在扩大跨境人民币资金使用、设立自由贸易账户等方面先行先试，积极引导汇丰、恒生、渣打、星展、台新银行等外资银行在南沙设点布局，促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形成规模发展。加大金融创新推介力度，年内举办“国际金融论坛”等高端推介及“金融沙龙”等活动，吸引优质金融机构、人才集聚南沙。

加快金融产业集聚发展。大力推进航运金融发展。推进新型期货交易所等要素交易平台建设，探索构建以航运保险、

航运产业基金等为重点的航运金融服务体系；开展航运支付结算，充分利用境内外人民币资金提供优惠的航运融资服务。扶持融资租赁业扩大规模。继续落实内外资融资租赁行业统一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制定出台融资租赁专项规划和政策，扶持融资租赁行业加快发展，尽快形成千亿级融资租赁产业集聚区。推动金融保险业发展。研究推进创新型保险产业集聚区建设，吸引设立自保保险、责任保险、互联网保险、航运保险等创新专业保险机构集聚。

（六）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争当创新发展先行者。充分利用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政策优势，大力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增强科技对产业支撑功能，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打造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核心承载区。

着力构建科研创新平台体系。大力发展新型研发机构，以慧谷和明珠科技城为重点，加快推进工研院二期、国家物联网标识平台、国家超算中心南沙分中心、3D打印研究院等一批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打造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进一步完善“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全产业链载体体系，引导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等新型创新组织，促进创新主体间的协同互动。

推动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以慧谷和庆盛区域为重点，积极引入中大南沙生物医药与精细化工研究院，打通生物医药产业从“关键技术”到“产品”转化的产业链；依托香港科大霍英东研究院，推动粤港台三地高校研发平台在庆盛枢

纽实现集聚发展，引入港澳优秀科技成果落户孵化，显著提升研发转化服务能力。加快华工广州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中开院 863 科技成果转化基地等孵化器建设，力争年内建成孵化器面积 60 万平方米。鼓励各创新主体围绕“中国制造 2025”、“互联网+”战略，开展深度合作，推动南沙制造业高端发展和培育经济新业态。

促进科技和金融结合。通过安排科技引导基金专项，引入设立 2-3 支风险投资基金。鼓励发展小额贷款公司和中小企业投资公司，设立科技支行，为创新创业企业提供企业发展全过程的投融资服务，建立多层次的产业投融资体系。推动一批科技企业在新三板和广州市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七）探索粤港澳合作新模式，打造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

积极对接港澳商事制度，创新粤港澳合作模式，促进服务要素双向自由流动，打造粤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

加快粤港深度合作区规划建设。建设一批粤港澳深度合作载体，争取启动粤港深度合作区起步区和项目建设，试行“港人、港企、港服务”，引入港澳规划设计建设粤港澳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加快建设粤港澳专业服务集聚区，形成港澳服务业集聚发展态势。

深化与港澳科技创新合作。重点推动粤港澳科技联合创新，建设港澳科技成果产业化平台，加快推进穗港数据传输专用通道、国际智能制造技术中心、光电国际合作实验室等一批创新平台和项目建设。

加强与港澳人才的深度交流与合作。全面推进粤港澳人才合作示范区建设，争取吸引一批法律、会计、航运等专业服务提供者落户南沙。研究设立港澳台人员社会事务服务机构，推动港澳青年学生实习和创新创业平台项目建设。

加强与港澳商协会合作。加强与港澳商会合作，以商会为平台，带动会员企业到南沙投资发展，并发挥港澳商会化解涉港澳民商事纠纷的积极作用。

（八）提升城市管理服务水平，建设绿色生态现代城市
对标国际化城市，充分利用优质生态资源，高标准推进城市规划建设，提升城市功能和品质。

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全面完成全国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试验区工作任务，迎接民政部的评估；加快推进社区协商网格化服务管理等工作，深化提升南沙“时间银行”、“互联网+社区”服务模式。继续严查严控违法建设，持续开展“六乱”、“五类车”、违法户外广告招牌整治，全面推进建筑工地“四节一环保”施工。加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进一步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水平。完善“六位一体”社会治安防控体系，严厉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探索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实施食品药品最严格监管措施，构建食品药品信用体系的“南沙标准”。完善安全生产齐抓共管机制，加大重点行业领域监管力度，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提升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能力。完善法律援助制度，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

加快推进生态南沙建设。完成《广州市南沙新区生态文

明建设总体方案》编制工作。完善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验收准备，确保通过国家验收。加快生态水城建设，完成凤凰湖 2 号湖建设。推进 42 公里堤围加固和 9 宗水闸工程建设，开工建设黄阁片区、南沙街片区 3 宗污水管网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开展 52 条内河涌整治、9 条村的生活污水治理，开工建设 2 批农田排灌系统改造工程。继续推进锅炉淘汰、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扬尘污染等治理，扎实开展节能减排，实现单位 GDP 能耗下降、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下降、碳排放总量降幅达到目标要求。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完善黄山鲁森林公园、南部湿地二期、水鸟世界、十八罗汉山森林公园等景区景点建设。推进蕉门河及滨水两岸环境综合整治，依托我区特色山水资源建设自贸区环岛绿道。建设全长约 40 公里的自贸试验区生态带、功能带和创新带，打造自贸试验区绿色发展新名片。开展“装配式”现代建筑产业化工作。

（九）加快发展社会民生事业，切实增进民生福祉水平
抓好今年民生十件实事，深入实施同步共享三年行动计划，提升基本公共服务优质均等化水平，加快建设以人为本的“心城”。

推进优农富民工程。大力发展区域特色优势品种，规范运作农民专业合作社，壮大农业龙头企业规模，加强农业科技创新研发及成果推广，完善“三资”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发展现代农业。开展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工作，推进全区农村股份制改革。科学开发村集体留用地，提高农民收入水平。深入推进村居环境提升工程和美丽乡村建设，全面完成农村主要

道路和机耕路硬底化建设，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推进强教优医工程。加强教育、医疗基础设施建设，继续引进国内外优质资源，加快华师附二中、中心医院二期后续工程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深入推进全国基础教育国际化示范实验区建设，开展学区建设试点，完善民办学校扶持奖励办法，促进区域义务教育均衡协调发展。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医疗机构硬软件建设，提升卫生信息化水平，完善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推进社会保障工程。加强就业社保工作，落实促进就业创业政策，强化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完善区一镇（街）一村（居）三级社会保险服务体系。落实最低生活保障，构建覆盖城乡居民、普惠共享的救助、就业、养老、助残、住房等保障体系。

推进文体惠民工程。加快推进区图书馆新馆、新区“五馆”以及基层文体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丰富公共文化服务供给。设立文化投资有限公司和文化产业基金，出台一批扶持政策，支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深挖沙田水乡生活底蕴，组织开展好广州水乡文化节等节庆活动，加强星海文化、麒麟文化建设，打造具有南沙特色的文化品牌。

附件

南沙区主要指标 2015 年完成情况及 2016 年预期目标（草案）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15 年目标 (%)	2015 年实际完成情况		2016 年预期目标 (%)
				绝对数	增速(%)	
1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12	1133.1	13.3	13.5
2	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	亿元	13.5	2864.18	8.5	8
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3	71.25	13.3	13
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60	620.55	54	30
5	商品销售总额	亿元	35	875	72.1	50
6	集装箱吞吐量	万标箱	8	1177.37	6.3	8
7	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0	246.4	17.2	5
8	实际利用外资金额	亿美元	20	10.23	1.9	5
9	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降低率	%	≥3	---	≥3	完成市下达任务
10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完成市下达任务	---	已完成市下达任务	2.5
11	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万元	9	---	9.2 (城镇)	与经济增长同步
					9.6 (农村)	
12	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	%	≥78	---	78	≥70
13	人口自然增长率	‰	≤7.8‰	---	6.47‰	≤8‰

南沙区二届人大六次会议秘书处

2016年3月28日印

(共印750份)